

臺中市新社區東興國小附設幼兒園 112 學年度第二學  
期代理廚工甄選結果：

姓名	
蔡 0 桂	正取 1
宋 0 璇	備取 1

經本次甄選錄取，應於 113 年 1 月 30 日（星期二）  
下午 4 時前，攜帶身份證件及近三個月內之警察刑事  
紀錄證明等相關證件正本辦理應聘手續，逾期未報到  
者視同自願棄權，並取消錄取資格。經錄取及完成應  
聘及簽約程序者，自 113 年 2 月 1 日起聘。